

# 2021 年度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运营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和《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金融办)关于开展2022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湘新财发〔2022〕5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2022年8月至9月对湖南谢子龙影像艺术馆有限公司2021年度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运营补助进行了绩效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价实施情况

项目评价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进驻湖南谢子龙影像艺术馆有限公司,收集项目自评材料,了解财政性资金项目情况,查看项目资料并收集相关数据,再设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

标和标准等个性化指标；第二阶段：现场抽查项目建设的资金使用、分配、监管、财务会计管理以及项目组织管理情况；第三阶段：对项目单位进行综合评价，并撰写评价报告。通过上述三个阶段的检查工作来了解项目资金的分配与使用情况、项目日常组织管理及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在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按照重要性原则，根据该项目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资料审阅、账务核实、现场查勘、抽查支付记录、询问、分析计算等必要的现场评价程序，并结合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监督、项目的决策、资金分配与使用、资金监督与管理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评价小组通过听取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的情况介绍、现场实地勘察、现场调查询问相关人员、查阅项目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收集整理分析基础资料和数据等方式开展绩效评价。评价过程中，根据设定的评价指标分别对各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评价，并根据各项目单位的评价情况得出整体评价结论。

## **二、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 2018 年 3 月 21 日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关于谢子龙影像艺术馆申请财政资金补贴的建议》，考虑到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免费开放的公益性质，以及为市民带来的文化服务的价值，建议参照长沙市对民办博物馆展览和运营的扶持政策，每

年给予谢子龙影像艺术馆 60 万元的展览和运营补助，纳入年度财政预算。

根据 2019 年 9 月 4 日由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罗社辉主任主持召开“关于物业（原洋湖生态新城展示中心）租赁”专题会议明确内容：为支持谢子龙摄影博物馆运营发展，一是由先导控股集团与谢子龙摄影博物馆按照 80 万元/年的标准签订原洋湖生态新城展示中心租赁合同，租期五年，合同期内租金不递增，湘江财政向谢子龙摄影博物馆每年补贴 50%租金。2021 年因疫情政策减免租金 13.34 万元。

根据湘江新区管委会 2021 年第 4 次主任办公会议纪要：原定给予谢子龙影像艺术馆的扶持资金按原行政决策兑现，同时针对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公共服务免费开放区域，新增给予艺术馆运营补贴（150 万/年），补贴期限为三年。

## **（二）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谢子龙影像艺术馆位于长沙市洋湖湿地公园 D 区，由著名摄影艺术家谢子龙先生出资创建，全馆建筑面积 10600 平方米，为目前国内最大公益影像艺术馆，自 2017 年 9 月 16 日起对公众开放。艺术馆由湖南大学建筑学院院长魏春雨先生及其团队设计，获得 2019 亚洲建筑师协会建筑奖公共设施——文化及机构建筑类金奖（亚洲地区建筑界最高建筑设计大奖）。

谢子龙影像艺术馆集影像收藏、学术研究、展览展示和公共教育四大板块为一体，积极推动中国影像艺术机构之间的交流，

构建了中国最丰富的历史摄影博物馆馆藏系统。以开放包容的格局，组织学术研究和展览；以链接共享，兼容各种学科，凝聚社会力量，传播公共教育；以艺术+科技、艺术+产业的创新运营模式，搭建影像艺术公共服务平台；以“典藏中国”学术项目收藏中国历史；以“青年艺术计划”项目为青年影像创作者提供共生引力。

### **（三）项目绩效目标**

及时维护好各项设施，进行游馆环境整治。策划和执行国际水准的专业影像展览，举办各类相关活动，普及影像艺术，丰富公共教育体系，实现艺术博物馆职能。推广影像艺术，提升区域及城市品位，扩大国际知名度，成为全国一流影像艺术馆。

- 1.大型公益展览次数为大于或等于 8 次；
- 2.到馆人流量： $\geq 50$  万人次；
- 3.专业、国际化水平： $\geq 95\%$ ；
- 4.观展人群满意度： $\geq 95\%$ 。

## **三、项目资金情况**

### **（一）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谢子龙影像艺术馆累计收到湘江新区财政局拨付的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运营补助资金 400 万元，其中运营补助款 330 万元，租金补贴 70 万元。另外，根据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专题会议纪要（2019 年第 73 次），谢子龙摄影博物馆举办国庆 70 周年庆典活动，搭建新区影像文化艺术产业发展

的国际交流平台，新区给予 10 万元专项经费补贴，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拨款到账。

#### 谢子龙影像艺术馆运营补助资金拨款明细

日期	项目	金额（万元）
2019/5/22	谢子龙艺术馆 2019 年上半年运营补助	30.00
2019/11/11	谢子龙艺术馆 2019 年下半年运营补助	30.00
2020/5/8	2020 年上半年运营补助款	30.00
2020/9/23	2020 年下半年运营补助经费	30.00
2020/11/5	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预算存款户租金补贴	36.67
2021/4/30	谢子龙艺术馆 2021 年上半年运营补助款	30.00
2021/5/13	谢子龙艺术馆 2021 年运营补助款	150.00
2021/9/7	2021 年下半年运营补助款	30.00
2021/12/29	小洋楼房租补贴	33.33
	<b>合计</b>	<b>400</b>

#### （二）资金使用情况

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分为三个账套核算，其中湖南谢子龙影像艺术馆有限公司按照小微企业会计准则进行核算，湖南谢子龙摄影博物馆和湖南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按照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准则进行核算。2021 年度的实际支出总额为 2831.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支出明细如下：

#### 湖南谢子龙影像艺术馆有限公司费用支出明细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营业成本	681.41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17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3	销售费用	949.71
4	管理费用	350.46
5	财务费用	-0.77
6	营业外支出	2.14
合计		<b>2049.12</b>

#### 湖南谢子龙摄影博物馆费用支出明细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业务活动成本	82.11
2	管理费用	75.64
3	筹资费用	-0.27
4	其他费用	0.00
费用合计		<b>157.48</b>

#### 湖南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费用支出明细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业务活动成本	522.32
2	管理费用	92.59
3	筹资费用	-0.14
4	其他费用	10.27
费用合计		<b>625.04</b>

### 四、项目实施情况

#### （一）项目组织情况

谢子龙影像艺术馆按照权责明晰、精简高效的原则，设立决策领导小组，决策领导小组成员由各板块分管领导、财务经理、艺术馆执行馆长组成，负责“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来有效的执行日常运营工作。管理班子设高管3人，其中执行馆长1人、副馆长2人，下设服务中心、展览部、品牌设计部、公共教育部、运

营部、财务管理部等 6 个部门。艺术馆的展览秩序维持、展品保护、展览策划执行由展览部负责。文案撰写、媒体宣传、摄影摄像、设计制作由品牌设计部负责。活动策划、组织、执行由运营部负责。

## **(二) 项目管理情况**

为确保项目顺利、高效落地，本着明晰目标，责任到人的原则。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各主要职能部门根据工作职责于年初制定了相应工作计划，并严格依据工作计划推进工作任务，以确保艺术馆的正常运行。同时，对外包的安保和保洁服务的工作质量及时进行监督和检查，给参观者营造一个舒适和美丽的文化体验环境。

##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 **(一) 资金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费用报销制度》、《差旅游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的资金管理制度，资金支出在年度总预算范围内按季编制资金使用计划，按计划使用资金。预算或计划外支出，事先按程序报批后开支。同时，谢子龙影像艺术馆根据资金支出的性质分别设置审批流程和开支标准，按分级授权的原则进行资金审批。资金支出过程中，由馆内财务对支出进行监管，有问题及时更正。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合理性。

### **(二) 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项目管理，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制定了《谢子龙影像艺术馆薪酬管理暂行办法》、《谢子龙影像艺术馆考勤管理办法》、《谢子龙影像艺术馆招标管理办法》、《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场地使用管理办法》、《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展览策划及执行办法》、《谢子龙影像艺术馆物业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通过制度的建立对采购行为、展览组织以及外包的安保及保洁等各项工作进行了规范。各职能部门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开展日常工作，保障艺术馆的正常运行。

## 六、项目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 （一）举办各类艺术展览，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

作为一个专业、高端的影像艺术展示平台，谢子龙影像艺术馆以身作则，立足自身馆藏资源，与学界探讨影像艺术研究，为影像艺术文化生态圈添彩，将“非遗工艺”、“历史影像”、“青年艺术”、“国际文化”等等精彩呈现给城市生活。2021年，共举办了13场展览，其中包含8场自主策划展，（其中包括：2021年谢子龙摄影博物馆馆藏对话展《观看之道：今日摄影中的历史映像》、《Flash: Chen Man》摄影展、《2021中法新视觉艺术展：十二束光》、《解海龙·希望之镜——社会纪实摄影展》；通过主办《湖南李峰非遗映像展：无用之用》来推动湖湘文化的发展。在2021年里，持续推动中国青年艺术的发展，开展了3场青年艺术计划展：《市井修辞：何利平个展》《屏幕织法》《屈原密码：当代艺术的游牧》。以及与上海摄影艺术中心合作引入了1



场高品质国外交流展览《后时尚时代》）。

## **（二）组织学术交流活动，丰富公共教育体系**

2021年，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共组织了15场重要学术交流活动，包括4场名人堂讲座、6场学术论坛、4场分享会，1场跨界对谈，邀请知名学者、艺术家、策展人从展览出发，为观众呈现了关于影像艺术的专业探讨和分享，组织了71场公共教育活动，公益导览184场，志愿者年度服务人数86人，年度服务次数376次，服务时长2658小时。从为大众提供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出发点启程，以展览、学术、收藏、公教四方维度，链接城市在地文化与国际艺术研究，通过一系列的跨界品牌合作、公共艺术教育，逐步拉近生活与艺术的距离，在城市与公众之间搭建起桥梁。

## **（三）融合湖湘文化，提升城市文化品位**

通过全球影像文化与湖湘文化的完美结合，在推进湖湘文化在全球的传播方面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并很大程度上提升了长沙的城市文化品位，成为了城市的一张文化新名片，在用影像艺术赋予城市气质与灵魂的同时，让文化交流更加国际化和文化旅游资源多元化。

## **（四）知名度持续提高，拉动文化旅游市场**

艺术成为网红，也是文化的力量。2021年，长沙成为一座网红城市，谢子龙影像艺术馆也成为了这座城市的网红打卡地。2021年，谢子龙影像艺术馆到馆游客90多万，其中80%为外地

游客，在为大众提供了优质的文化服务的同时获得了公众认可和一致好评，为提升湘江新区乃至长沙市的艺术文化生活品味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大大拉动了文化旅游市场的繁荣。

## **七、存在的问题**

### **(一) 未聘请第三方进行价款审定**

谢子龙影像艺术馆与湖南俊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签订小洋楼亮化线路改造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工期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3 日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支付方式为：预付款 40%，验收合格支付 60%，款项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结清。根据合同约定。合同价款“以工程部审核结算为准，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聘请第三方审定综合价款进行结算”。实际支付时，未聘请第三方进行审定价款，未见相关结算单。

### **(二) 合同签订不及时**

存在先做事后签合同的情况。经查谢子龙影像艺术馆 2021 年 7 月 52#凭证，支付数字智能系统运行维护费 160000 元。谢子龙影像艺术馆与哈尔滨万凯瑞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数字智能系统整体运行维护合同，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1 年 7 月。根据合同第三条，该项目约定服务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20 日至 7 月 15 月。合同签订在服务开始后。

### **(三) 工程未预留质保金**

谢子龙影像艺术馆与湖南俊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签订小洋楼亮化线路改造施工合同，款项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结清。合同第七条约定“工程保修责任，本合同工程验收交付之日起，所有小洋楼亮化线路维护及维修保质期为 5 年”。根据《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第七条，“发包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方式预留保证金，保证金总预留比例不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5%。合同约定由承包人以银行保函替代预留保证金的，保函金额不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5%”。在质保期内未留质保金，难以通过质保金条款达到约束对方按时履行合同的的目的。

#### **（四）财务管理不够规范**

存在发票替代的情况。经查谢子龙影像艺术馆 2021 年 3 月 73#凭证，支付多功能厅升降舞台维护费用 7900 元。其中：工程材料 6900 元，油费 1000 元。根据送货单显示，材料已于 2021 年 3 月 1 日一次全部送达，而油费共有 5 张，时间分别为 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1 月 21 日、2021 年 2 月 23 日、2021 年 3 月 8 日。材料送货前发生多笔油费，材料送达后还有油费发生，油费发生与实际情况不符。

#### **（五）物资入库管理不到位**

采购物资入库不严格。经查谢子龙影像艺术馆 2021 年 7 月 52#凭证，2021 年 7 月 6 日采购包点打包盒及打包袋一批用于接待及日常包点打包装袋。牛皮纸打包盒 7 箱，牛皮纸打包袋 3 箱，共计 1405 元，未见入库单。

#### **（六）馆容馆貌维护不到位**

馆内存在多处不规范现象。经评价小组现场查看，谢子龙艺术馆周边绿化区域多处有杂草和枯枝，小洋房前水塘有漂浮物，草地维护不力，游客随意躺在草地。

## **八、相关建议**

### **（一）加强项目结算管理，提升工程质量**

重视项目结算环节工作，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方式，聘请第三方进行价款审定。项目管理人员要熟悉国家相关法规政策，更需要通过不断学习，夯实专业技术知识，积累工作经验，以保证工程结算审核的全面、真实、合理。

### **（二）规范合同订立程序，促进精细化管理**

项目单位应结合自身实际状况完善采购制度、招标制度及合同管理制度，提高采购信息、过程及结果的透明度，规范合同签订流程。相关责任部门应加强监管力度，规范采购程序，依法按规、按制度订立合同，规避合同风险。加强合同管理，增强合同风险防范意识，完善合同订立要素。促进单位精细化管理，提高单位管理水平。

### **（三）加强工程管理，降低履约风险**

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预留不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 5%的保证金，通过质保金条款达到约束对方按时履行合同的的目的，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标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聘请第三方进行结算审定，确保价款合理合规，降低财务风险。

#### **（四）加强财务基础工作，提升财务规范性**

一是管理层要重视公司财务管理基础工作，加强对财经法规学习，分管领导应具备一定的财务基础知识，要从对公司负责、对历史负责的角度去对待公司财务管理基础工作；二是对公司所有经济业务事项进行清查，对会计差错事项全面进行纠正，确保公司的会计信息真实完整；三是加强对财会人员的管理，督促其认真负责对待账务处理工作。

#### **（五）规范物资入库流程，提升资产管理水平**

一是在审批上，可将库存物资管理参照预算模式，统一研究年度采购种类和数量，降低采购随意性；二是在采购领用上，应安排专门部门统一负责采购、验收、入库、领用等环节，在管理上安排专人，明确责任权限；三是在使用中，应做好分发记录，特别是那些可重复使用的物资，应注意回收环节并对损毁情况做好登记；四是在监督上，应结合实际建立定期盘点机制，还可以通过内部审计的方式，查找物资管理的薄弱环节，及时补齐短板。

#### **（六）加强物业管理水平，营造馆内优美环境**

制定相应清洁标准，建立监督体系。严格要求清洁人员按标准工作，制定出相应检查标准及方法。每天检查馆内及周边清扫和日常保洁工作质量，及时发现并督促有关问题的整改并将督导结果纳入保洁考核管理，确保巡视检查工作的及时性和有效性。

### **九、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小组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对湖

南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 2021 年度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运营补助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对湖南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 2021 年度谢子龙影像艺术中心运营补助绩效评价得分为 82.5 分，评价等次为“良”。

湖南湘江新区财政局

2022 年 9 月 20 日